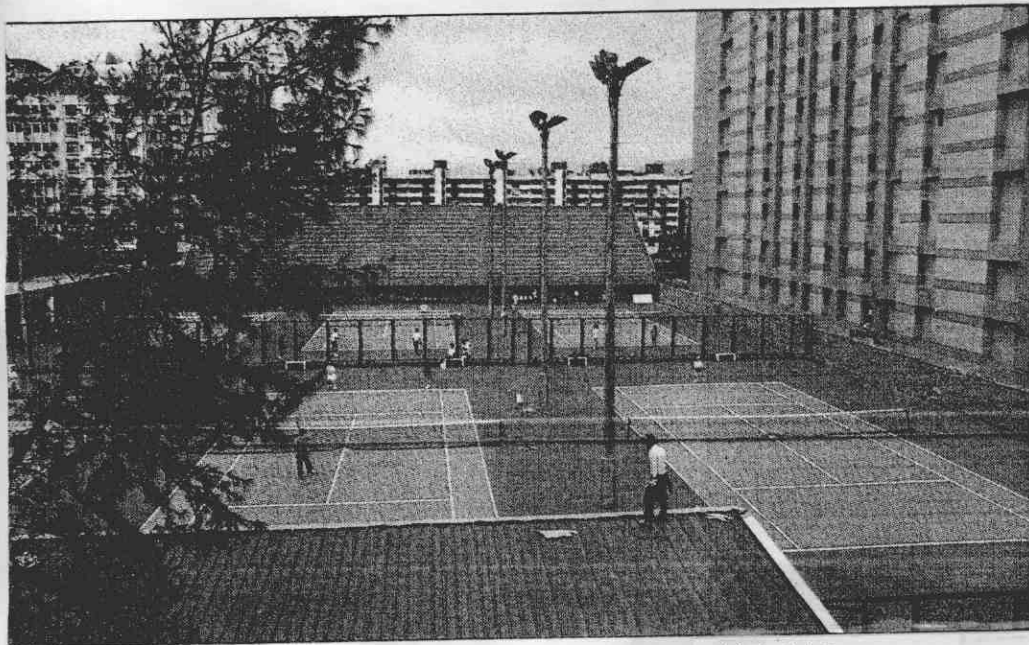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臺北縣區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31023 版面 三版

競鬥場

↓台北市立網球場及體育館(右)最近整修後煥然一新,將作為區運健兒的競技場。

記者 侯永全/攝影

區運‘輪辦’不如‘申辦’

讓有意願的縣市表現 促進各地均衡發展

記者 鄭清煌/專訪

●台北體專校長鄭虎今年夏天一上任就受命籌辦區運,初挑大樑的感觸很深。他坦承台北市辦區運起步很早,但實際作業都趕在最近一個半月進行,原因是長年「輪辦」產生倦怠,有關單位實在應該檢討改採「申辦」制,讓有意願的縣市有機會表現,促

進各地均衡發展。

區運的承辦,考量地方財力、人力因素,一直採台北、高雄兩市各辦一屆,接著台灣省連辦三屆,即所謂「一、一、三」的方式,造成北、高兩市每五年就得辦一次,台灣省許多縣市卻從未作東過的兩極現象;尤其近年隨著經濟發達,越來越多縣市有意願和能力承辦,這種輪辦制度更受到詬病。

如後年的區運會,即有屏東、台中等七、八個縣市搶著承辦,而今年台北市卻因是首善之區,「輸人不輸陣」不得不作東。鄭虎說,這種現象對我國體育運動發展不好,應該讓各縣市提出申

辦要求,由客觀超然的專責組織評選適合的縣市來承辦,才可以促進各地的均衡發展。

鄭虎指出,運動可以反映社會,區運會如能在各縣市輪辦,不但可以使地方得到平常沒有的大額奧援,加速推動交通、體育、文化各方面的建設,更重要是讓各地民眾都有機會參與大型賽會,提升瞭解及欣賞運動的能力,日積月累後才能凝聚出申辦國際賽會的條件及實力。

